

本科生转入日本语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组织和考评工作。

1、组织机构构成

日本语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

组 长：赵彦民 于克振

成 员：刘晓华 王 猛

一年级教研室主任 二年级教研室主任

会话教研室主任 一、二年级辅导员

2、职责

日本语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制定转专业考核办法并监督实施。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本学院日语专业的

名额下限：12人，名额上限：41人。

三、考核办法

申请转入本专业一年级学习的申请者无须参加日语专业考试，但须提供原专业第一学年度两学期成绩单（原件），并参加基础面试。如申请人数超过限额，将依据学生提供的成绩单择优录取。

申请转入本专业二年级学习的转专业申请者须参

加日语专业笔试和专业面试。按照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四、考核内容、形式及评分标准

申请转入本专业一年级学习的申请者须参加基础面试，基础面试内容为本专业的基本知识及对专业的基本了解情况等。面试语言为汉语。按照面试考核成绩择优录取，考核形式为线下面试考核。

申请转入本专业二年级学习的申请者须参加专业笔试与专业面试，并要求所有成绩均须达到及格线。

专业笔试内容为日语专业本科一年级第二学期专业必修课基础日语2的考核，内容包括词汇、语法、阅读、翻译、作文等，形成专业笔试成绩。

专业面试内容为初级日语会话，以及日语专业相关知识等，面试语言为日语，形成专业面试成绩。

按照专业笔试成绩占70%，专业面试成绩占30%的比例，形成最终的考核成绩，并按照总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考核形式笔试与面试均为线下考核形式。

五、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 2023 级学生转入日本语学院。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日本语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英语学院考核办法

为保证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大外校发〔2018〕231号）的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梁若冰 吕春媚

副组长：刘晓晖 曲涛 孙硕 王成东

成 员：黄滔 朱效惠 陶续 曲镜达 吴曼

秘 书：赵谦

2、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英语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英语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英语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英语学院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本学院英语专业的，

名额下限：8人，名额上限：26人。

从其他院系转入本学院商务英语专业的，

名额下限：2人，名额上限：6人。

另：从其他院系申请转入英语学院英语专业或商务英语专业，要求第1、2学期所有科目成绩均为及格以上，不能出现不及格科目。

三、考核内容

1、通识水平考核

学生转入英语学院学习，均需通过通识水平考核，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考试科目如下：

（1）综合英语（2）英语视听说（3）英语口语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考核形式：线下考核。

1、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

2、面试（英语语音、口语水平及综合素质考核）

说明：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五、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英语学院。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英语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俄语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梁小楠

副组长：董玲 刘艳春

组 员：王野 王健 美合日古丽·喀哈尔 冯静

2、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俄语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俄语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俄语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俄语学院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考核内容

1、通识水平考核

学生转入俄语学院学习，均需通过通识水平考核，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1) 初级俄语综合课 2

(2) 中级俄语实践语法 1

(3) 初级俄语视听说

三、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

2、面试（俄罗斯国情知识问答、俄语发音考核）

说明：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3、考核形式：笔试、面试均为线下考核。

四、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 2023 级学生转入俄语学院。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俄语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法语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 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余春红 蔡芸

副组长：陈元博

组 员：王大智 陈丽娟 辛礼 巴旦 孙大宇

2. 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法语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法语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法语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法语学院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法语专业的，

名额下限：3人，名额上限：11人。

三、考核内容

1. 通识水平考核

学生转入法语学院学习，均需通过通识水平考核，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法语学院一年级学习，需进行语音语调

模仿、基础语法辨识能力测试，以对学生将来学习法语的潜力进行预估。

学生申请转入法语学院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1）基础法语 2

（2）基础法语视听说 2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学生申请转入法语学院一年级学习，需参加笔试（通识水平考核）和面试（语音模仿、语法辨析等），按成绩排名录取。笔试与面试均线下进行，各占总成绩的50%。

2. 学生申请转入法语学院二年级学习，需进行：

（1）笔试（通识水平考核和专业水平考核）

（2）面试（法国国情知识问答、法语口语表达）

说明：笔试与面试均线下进行，笔试成绩（通识水平考核占 20%、“基础法语 2” 占 40%、“基础法语视听说 2” 占 40%）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 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五、附则

1.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法语学院。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法语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德语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 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付天海 陈永建

副组长：张华南

组 员：刘 颖 关玉红 覃红波 刘 雯

温丽娜 付宏丽

2. 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德语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德语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德语系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德语学院笔试、面试环节的具体操作，办理相关入学手续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德语专业的，

名额下限：3人，名额上限：8人。

三、考核内容

1. 通识知识考核

学生转入德语学院学习，均需通过通识知识考核，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但须提供原专业第一学年度两学期成绩单（原件），并参加基础面试。

学生申请转入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1）基础德语 2

（2）基础德语视听说 2

三、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线下笔试考试（通识水平考核和专业水平考核）
2. 线下面试（德语国家国情知识问答、德语口语表达等）

说明：转入一年级的考核按照通识笔试占比50%、面试占比50%形成最终成绩；转入二年级考核按照通识笔试20%、专业笔试40%、面试40%的比例形成最终考核成绩。学院按照总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四、附则

1.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 2023 级学生转入德语学院。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德语学院解释。

本科生转入韩国语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李民、关平

副组长：胡翠月

成 员：马丽、李岩、李桂瑶、王笑天、王倩倩
李仕贺

2、职责

组 长：组建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织机构，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韩国语学院相关工作，全面负责学院此项工作的领导、组织、协调和监督等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韩国语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韩国语学院各项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落实学院本科生转专业相关宣传工作，负责本科生转入韩国语学院专业面试、笔试的具体工作以及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考核办法

申请转入第一学期的转专业申请者无须参加朝鲜语专业笔试，但须提供原专业第一学年度两学期成绩单（原件），并参加线下基础面试。

申请转入第二学年的转专业申请者须参加朝鲜语专业

线下笔试和线下专业面试。按照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三、考核内容、形式及评分标准

申请转入第一学期的申请者须参加线下基础面试，面试内容为对专业的基本了解情况等。按照面试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申请转入第二学年的转专业申请者须参加线下专业笔试与专业面试。

专业笔试内容为朝鲜语专业本科一年级第二学期专业必修课的考核：初级韩国语2、韩国语初级听力与听写2，各占50%，形成笔试成绩。

专业面试内容为初级韩国语会话，以及韩国语专业相关知识等，形成面试成绩。

按照专业笔试成绩占70%，专业面试成绩占30%的比例，形成最终的考核成绩，并按照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线下面试和线下笔试时间择日通知考生。

四、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韩国语学院。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韩国语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欧洲语言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黎 妮（西班牙语）

副组长：孙傲（意大利语）

成 员：赵自鹏（西班牙语）、周游（葡萄牙语）、
宁昊（意大利语）、田钰（捷克语）、李婉
荣（波兰语）
邵钰婷、郭海涛、王静业、辛羽

2、职责

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完成转专业工作，并组织系内教师配合教务处完成考核的命名、考试和选拔工作。

二、考核内容

1、通识水平考核（转入西班牙语、葡萄牙语、意大利语、捷克语专业一年级参考此考核办法；本学年波兰语专业不招生，故不接收一年级转专业学生）。

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专业水平考核（转入二年级）

学生申请转入欧洲语言学院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 (1) 西班牙语: ①综合西班牙语2
②西班牙语会话 2
③西班牙语视听说2
- (2) 葡萄牙语: ①基础葡萄牙语2
②基础葡语视听说2
③葡萄牙语会话2
- (3) 意大利语: ①基础意大利语2
②意大利语会话2
③意大利语视听说2
- (4) 波兰语: ①初级波兰语2
②初级波兰语视听说2

三、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采取线下考核方式,具体参照《大外校发〔2017〕181号-《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课程考核管理实施细则》》。

1、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占总成绩50%)

2、面试(占总成绩50%)

包括三个环节:

(1) 西班牙(葡萄牙/意大利/捷克/波兰)语国家国情知识问答(30分);

(2) 转入专业语音测试(西班牙语/葡萄牙语/意大利语/捷克语/波兰语,50分);

(3) 自由问答(20分)。

四、附则

-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 2023 级学生转入欧洲语言学院。
-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欧洲语言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亚非语言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亚非语言学院成立本科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 and 考评工作。

1. 成员构成

组 长：丁 杨

副组长：符 霜、张婧姝

组 员：张 婧、隋国靖、陈汝沛、冯惠尧、阿拉伯语本科教研室主任、泰语教研室主任、印尼语教研室主任。

2. 职责

组 长：制定《2024年本科生转专业转入亚非语言学院考核办法》，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亚非语言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负责本科生转入亚非语言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亚非语言学院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1. 从其他专业转入亚非语言学院阿拉伯语专业：

名额下限：2人，名额上限：6人。

2. 从其他专业转入亚非语言学院泰语专业:

名额下限: 1人, 名额上限: 1人。

3. 从其他专业转入亚非语言学院印尼语专业:

名额下限: 1人, 名额上限: 1人。

4. 本学院本科生申请转入本学院其他专业学习, 均按照其他学院本科生转入亚非语言学院学习的规定执行。

三、考核方式、内容及评分标准

(一) 考核方式和内容

1. 申请转入亚非语言学院学习的学生, 均需进行笔试和面试。

笔试和面试均为线下考试, 遵守学校线下期末考试相关要求, 同时坚决执行学校关于考试纪律的各项规定。

2. 学生如申请转入新专业一年级学习, 则笔试为通识水平考核, 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面试为阿拉伯国家或印尼知识问答、阿拉伯语或印尼语发音模仿考核及综合素质考核。(注: 因2024-2025学年印尼语专业仅有二年级学生, 故本条规定仅适用于阿拉伯语专业和泰语专业)。

3. 学生如申请转入新专业二年级学习, 则笔试为专业水平考核。(注: 因2024-2025学年泰语专业仅有一年级和三年级学生, 故本条规定仅适用于阿拉伯语专业和印尼语专业)。

(1) 阿拉伯语专业

笔试考核内容为阿拉伯语基础知识，具体考核科目为《基础阿拉伯语2》，满分100分。

面试为阿拉伯语听说能力水平考核及综合素质考核。

（2）印尼语专业

笔试考核内容为印尼语基础知识，具体考核科目为《基础印尼语2》，满分100分。

面试为印尼语听说能力水平考核及综合素质考核。

（二）评分标准

1. 通识水平考核、专业水平考核及面试成绩满分均为100分。
2. 专业水平考核成绩为具体考核科目成绩的平均分。
3. 所有考核科目均需达到或超过及格线（60分）。
4. 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并按照总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四、附则

1.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亚非语言学院。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亚非语言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高级翻译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 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李春姬 姜文龙

副组长：邹德艳 王少爽 李华

成 员：朱林 龚艺 王楷瑞 张立伟 雷建

2. 职责

组 长：组建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组织机构，总体统筹本科生转专业转入高级翻译学院相关工作，全面负责学院此项工作的领导、组织、协调和监督等工作；

副组长：制定《2024年本科生转专业转入高级翻译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高级翻译学院各项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落实学院本科生转专业相关宣传工作，负责本科生转专业转入高级翻译学院翻译专业的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以及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学院转入高级翻译学院翻译专业：

名额下限：5人，名额上限：10人。

三、考核内容

1. 通识水平考核

学生转专业转入高级翻译学院翻译专业学习，均需通过通识水平考核，要求达到及格线。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具体考试科目名称：高级汉语写作（满分100分）。

2.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转专业申请转入高级翻译学院翻译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水平考核；学生申请转入翻译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水平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考试科目名称如下：

（1）英语综合能力（满分100分）

（2）英语笔译实务（满分100分）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

2. 面试（英语听说能力和综合素质考核）

说明：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3. 线下考核：

学院将参照线下期末考试相关要求，坚决执行学校关于考试纪律的各项规定，做好线下考核各项准备工作，确保2024年本科生转专业线下考核等工作的保密性、公平性、严谨性。

五、附则

1.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转入高级翻

译学院翻译专业。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高级翻译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国际艺术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一）组织机构构成

为了保证我院转专业工作的有序、公平、顺利开展，我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林则军 张雨

副组长：南日 刘雨眠 王鎏鑫

成 员：何壮、王玮、刘崇伟、朱学民、钟升、李晓琳、李思奇、辅导员。

（二）职责

组 长：总体部署统筹我院转专业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我院转专业计划、接收条件、考核内容、考核方式等工作方案和实施办法。

成 员：接受学生咨询与报名，严格按照转专业条件、规则与程序执行，组织考核、面试等具体工作和相关入学手续的办理工作。

二、转专业依据

国际艺术学院依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第二章基本条件执行，即学生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可申请转专业：

（一）学习成绩优秀，第一学年总成绩排名在本专业

前10%者。总成绩是指学生一年级全部必修课成绩之和。

（二）第一学年总成绩排名不在本专业前10%，但学习期间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经学校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认定，转专业更能发挥其专长者；

（三）因学校根据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而需要适当调整专业时，该专业在读学生；

（四）学生入学后因某种生理疾病或生理缺陷，经学校指定的医疗单位检查证明，不能在原专业学习，但尚能在其他专业学习者；

（五）休学创业或应征入伍退役后复学的学生，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者。

三、录取名额

国际艺术学院只设院系内部转专业，本年度可接收转专业名额按照学校实施细则要求，经各专业教研室结合具体情况安排如下：

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名额3人；

视觉传达设计专业：名额3人；

美术学专业：名额3人；

其他专业本年度不接收转专业。

四、专业考核形式及内容

本次转专业考核采用线下考核形式

（一）美术学专业考核内容

1.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美术学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美术学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和面试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笔试：（1）素描写生（3小时）

（2）色彩写生（油画）（3小时）

（3）命题创作（油画）（3小时）

面试：笔试结束后面试

2. 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线下笔试（通识水平考核、专业水平考核）

（2）线下面试（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及表达能力考核）

说明：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80%（其中素描成绩占40%，色彩成绩占4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2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二）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考核内容

1.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服装与服装设计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服装与服装设计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和面试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笔试：（1）连衣裙结构制图（2.5小时）

（2）服饰图案设计（2.5小时）

（3）时装画（3小时）

面试：笔试结束后面试

2. 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线下笔试（专业水平含实际操作考核）

（2）线下面试（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及表达能力考核）

说明：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8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2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三）视觉传达设计专业考核内容

1.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视觉传达设计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视觉传达设计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和面试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笔试：（1）标志设计（3小时）

（2）招贴设计（3小时）

面试：笔试结束后面试

2. 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线下笔试（通识水平考核、专业水平考核）

（2）线下面试（专业基础知识、逻辑思维及表达能力

考核)

说明：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8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2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四、附则

1. 本办法适用于国际艺术学院2023级学生转专业。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国际艺术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商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 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刘乃忠、贾哲

副组长：张红、王欣悦、刘鸿雷

组 员：崔波、李晓莉、耿兴龙、孙梁、邢梦玥、钟俊英、鲁义

2. 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商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商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商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商学院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1. 从其他院系转入本学院的，每个专业接收转入学生的名额限制如下：

旅游管理专业：名额下限1人，名额上限5人；

财务管理专业：名额下限2人，名额上限6人（财务管理 ACCA方向班不接收跨学院转专业学生）；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名额下限1人，名额上限3人；

经济学专业：名额下限2人，名额上限5人；

跨境电子商务专业：名额下限1人，名额上限5人；

数字经济专业：名额下限1人，名额上限3人。

2. 本学院内部专业间转专业的，每个专业接收转入学生的名额限制如下：

转入专业名称：旅游管理，名额上限：6人；

转入专业名称：财务管理，名额上限：6人；

转入专业名称：国际经济与贸易，名额上限：3人；

转入专业名称：经济学，名额上限：3人；

转入专业名称：跨境电子商务，名额上限：6人；

转入专业名称：数字经济，名额上限：3人。

三、考核内容

1. 通识水平考核

学生转入商学院学习，均需通过通识水平考核，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 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1）申请转入旅游管理专业、跨境电子商务专业、财务管理专业的学生考核科目为《管理学基础知识》，考试时间 100 分钟。

（2）申请转入经济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学生考

核科目为《经济学基础知识》，考试时间 100 分钟。

3. 当学生申报的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学院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院内其它名额未满专业。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 笔试（通识水平考核或专业水平考核）

2. 面试（社会经济发展趋势及热点问题认知）

说明：笔试成绩及综合素质面试成绩在录取总成绩中所占比重分别为60%和4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总成绩相同者，以笔试成绩排名为依据；还相同者，再加试一次，最终成绩决定排名。

3. 学生在转出专业修读课程的成绩不计入录取成绩计算。

4. 本学院内部专业间转专业的，《管理学》课程修读合格免考《管理学基础知识》，《宏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或《经济学原理》等经济学基础课程考试合格免考《经济学基础知识》。

5. 考核方式为线下考核

五、附则

1. 2023级财务管理 ACCA 班转专业工作根据学校关于教学实验班的规定，另行执行。

2.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 2023级学生转入商学院。

3.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商学院负责解释。

4. 由于商学院 2024 级本科数字经济专业为新开设专业,所以申报商学院数字经济专业转专业的学生,只能申报 2024 级。

本科生转入软件学院考核办法

为保证本科生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大外校发〔2018〕231号）和《大连外国语大学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王科

副组长：朱毅 祝然 刘朝霞 杨松

成 员：曹洪举 杨晨 楼偶俊 刘鑫 郭鹏 陈恒 刘新
颖 康卉 刘帅 南丹丹 李然 刘钦

2、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软件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软件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软件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软件学院的笔试、复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软件学院的：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名额下限：4 人，名额上限：4人。

软件工程专业，名额下限：10人，名额上限：10人。

网络工程专业，名额下限：4人，名额上限：4人。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名额下限：11人，名额上限：11人。

三、考核内容

（一）从其他学院转入软件学院考试内容

从其他学院申请转入软件学院一年级学习的学生，需进行科目1和科目2考试；申请转入二年级学习的学生，需进行全部科目考试。要求所有考试科目达到及格线，考试科目见下表。

专业名称	考试科目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网络工程	1.微积分 2.英语 3.C语言程序设计基础
软件工程/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微积分 2.英语 3.C语言程序设计基础 4.日语

（二）软件学院四个专业内部之间转入考核内容

软件学院内部转专业的学生不可以转入一年级学习，

申请转入新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全部考试科目。要求所有考试科目达到及格线，各专业考试科目及考试形式见下表。

转入专业	考试科目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网络工程	1.离散数学 2.英语
软件工程	1.离散数学 2.日语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微积分 2.日语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考核形式：线下考试，考试（试卷）+复试（综合素质考核）

2、评分标准：考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五、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软件学院。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软件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考核办法

为保证本科生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大外校发〔2018〕231号）和《大连外国语大学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王科

副组长：朱毅

成 员：陈恒 南丹丹

2、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的笔试、复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的：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名额下限：1 人，名额上限：1人。

三、考核内容

软件学院学生只可以申请转入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二年级，需进行全部科目考试。除软件学院外其他学院申请转入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一年级学习的学生，需进行科目1考试；申请转入二年级学习的学生，需进行全部科目考试。要求所有考试科目达到及格线，考试科目见下表。

专业名称	考试科目
大数据管理与应用	1.微积分 2.日语 3.C语言程序设计基础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考核形式：线下考试，考试（试卷）+复试（综合素质考核）

2、评分标准：考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五、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大数据产业学院。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大数据产业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新闻与传播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一）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张恒军、倪春波

副组长：章 彦

成 员：张 路、蔡馥谣、潘婧妍、宋丽丽

（二）职责

1. 贯彻落实学校关于本科生转专业的部署，制定本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方案，明确具体工作程序，做到职责清晰，并组织召开教授委员会讨论决策相关事宜。

2. 负责相关的政策宣讲，对本院转出申请进行资格审查，上报、公布本院拟转入专业及计划人数，对拟转入学生组织考核。对考核程序进行监控，做到公正公开，确定录取名单并上报学校审批。

3. 做好转入、转出专业相关学生的入学、转学、编班、党团关系转接、住宿等后续工作。

4. 认真完成学校下达的其它相关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二、考核形式

本年度转专业考试根据线下期末考试相关要求进行，学院确保2024年本科生转专业线上考核等工作的保密性、公平性、严谨性，坚决执行学校关于考试纪律的各项规定。具体如

下:

1. 学生根据学院考试日程安排提前20分钟进入指定考场,按监考教师指定位置就位,并保持考场肃静。

2、学生一律凭考试证件(学生证或一卡通)参加考试,并将证件置于桌面右上角,未带证件者不准参加考试。

3、闭卷考试时,除考试必备用品外,其他物品一律不准带入考场。带入考场的,按违纪处理。

4、考生迟到15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考试开始30分钟后,方可交卷出场。考试过程中,学生不得擅自出入考场,不得将试卷或答题纸携带出考场。若有特殊情况必须离开考场的,需经监考教师同意并陪同。违者取消其该门课程的考试资格,试卷作废。

三、考核类别

转入本学院相关专业一年级就读的申请人必须参加通识水平考核与面试;笔试与面试成绩各占50%,综合排名,择优录取。

转入本学院相关专业二年级就读的申请人必须参加专业知识考核与面试;笔试与面试成绩各占50%,要求各科成绩均须达到及格线(60分),综合排名,择优录取。

四、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

(一) 通识水平考核(笔试)

科目:人文知识综合;考试时间:120分钟;满分100分;

题目应该能体现从事新闻学、国际新闻与传播专业相关学习所需的基本人文社科知识，考察中国文化、政治、历史、基础写作等方面的基本常识及语言能力。内容应与该专业招生时相应高考科目规定内容难易度相当，不出怪题、偏题。

（二）专业知识考核（笔试）

1. 专业知识考核（转入新闻学专业）

科目：新闻学综合；考试时间：100分钟；满分100分。

内容需涵盖当年执行《新闻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一年级专业必修课程的重要知识点。

2. 专业知识考核（转入国际新闻与传播专业）

科目：国际新闻与传播综合；考试时间：100分钟；满分100分。

内容需涵盖当年执行《国际新闻与传播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一年级专业必修课程的重要知识点。

（三）面试

组成3-5人的面试考核小组，小组成员中应有与申请人所申请专业相同专业的教师至少2人，配备考核秘书；每位申请人面试时间在15-30分钟之间，如学生有突出表现需进一步详细询问，可以适当延长时间；满分100分，采取评委打分制。

五、附则

1.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新闻与传播学院。

2.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新闻与传播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国际关系学院考核办法

为保证本科生转专业工作进行顺利，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大外校发〔2018〕231号）的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薛晓芃、郝利群

副组长：吕平

组 员：王琳、孙钰、殷思孟、彭昕、侯培岩、
毕如一、刘博

2、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国际关系学院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国际关系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国际关系学院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国际关系学院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录取名额

从其他院系转入国际关系学院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专业的学生，名额下限：2人，名额上限：6人；转入国际关系学院外交学专业的学生，名额下限：1人，名额上限：3人。

三、考核内容

1、其他专业转入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和外交学专业一年级学习的考试须进行**线下通识考核（笔试+面试）**：主要内容为高考相关国际热点问题历史、地理、政治案例分析；英语能力考核：主要内容为英语口语考试。

2、其他专业转入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专业和外交学专业二年级学习的考生须在线下进行国际政治概论及国际关系史**专业知识考核（面试+笔试）**：主要包括基础知识，了解并掌握相关学科常识，认识现有国际热点问题的产生及发展态势，并可简单利用国际关系理论解释热点问题；英语能力考核：主要内容为英语口语考试。

四、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考核形式：线下面试与线下笔试。笔试时考生需在国际关系学院办公室准备的纸张上作答，完成答题后上交以供评分。

2、评分标准：一年级通识知识考试：面试30分，笔试50分（世界历史地理20分，国际热点问题30分）；英语口语考试20分。二年级专业知识考试：面试30分，笔试50分（国际政治基础知识20分，国际关系史基础知识30分，考核内容相当于涵盖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专业一年级国际政治概论、西方外交思想史、国际关系史、政治学原理和西方政治思想史等课程内容）；英语口语考试20分。

五、附则

-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国际关系学院。
-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国际关系学院负责解释。

本科生转入汉学院考核办法

一、组织机构

1.组织机构构成

组 长：陈子骄

副组长：曹波、刘鑫、梁波

组 员：陈迪强、李宁、邹璐、安晓燕、薛媛元、
张丹阳、刘玲、王燕明、孟峰

2.职责

组 长：总体统筹本科生转入汉学院及院内转专业相关工作。

副组长：制定《本科生转入汉学院考核办法》，负责本科生转入汉学院及院内转专业相关工作的实施。

组 员：负责本科生转入汉学院及院内转专业笔试、面试的具体操作，相关入学手续办理等工作。

二、考核内容

1.笔试要求：

（1）通识水平考核

学生转入汉学院学习，或在学院内部转专业学习，均需通过通识水平考核，考核内容为汉语命题作文。

（2）专业水平考核

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一年级学习，无需进行专业考核；学生申请转入新专业二年级学习，需进行专业考核，

要求所有科目达到及格线，具体课程名称如下：

科目 1：现代汉语

科目 2：文学综合

2.面试要求：汉语、文学文化基本知识问答、普通话考核。

三、考核形式及评分标准

1.采用线下考核的方式，考生需按时到指定的考场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考试，未按时参加考试，视为自动放弃。

2.考试分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

3.笔试时根据监考教师指导，用黑色签字笔在试卷上规范作答。

4.面试组成3-5人的专业教师面试考核小组，考核期间进行记录、核分；每位申请人面试时间15-30分钟；满分100分。

5.笔试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总成绩的50%，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

6.对在考核过程中不遵守考场规则，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或有违考试公平、公正等行为的考生，将取消考核资格。

四、附则

1.本办法适用于我校2023级学生转入汉学院及在我院内部转专业学习。

2.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监督执行,由汉学院负责解释。